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5〕48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永嘉县查处取缔无照经营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整顿市场经济秩序，促进公平竞争，切实加强对我县查处取缔无照经营工作的领导，县政府决定建立永嘉县查处取缔无照经营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张纯洁

副组长：陈芝双（县府办）

邵明希（县工商局）

成 员：金国友（县公安局）

徐迎建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
邵永吉（县交通局）

刘衍孝（县水利局）
金连顺（县农业局）
周宁国（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）
周启德（县卫生局）
虞秀建（县环保局）
汪少超（县安监局）
潘青然（县房产管理局）
郑文伟（县工商局）
叶爱尧（县质监局）
黄国华（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）
朱国政（县国土资源局）
李瑞孟（县电信局）
汪文生（县电业局）
潘 明（县烟草专卖局）
吴荣华（县消防大队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县工商局），郑文伟兼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〇〇五年八月二十三日

主题词：经济管理 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5年8月23日印发
